

附件 1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河源市人事与技能考试管理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欧阳洁琼

联系电话：0762-3687898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7 日



河源市人事与技能考试管理办公室 2023 年

人事与技能考试管理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3 年人事与技能考试管理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预算安排 400 万元，实际下达资金 381.75 万元，实际支出 381.75 万元。其中采购考试用文具 1.07 万，考场布置资料印刷等 74.95 万，保密值班室水电支出 0.59 万，资料邮寄 1.02 万，物业管理费 4.96 万，县区差旅费 0.57 万，设备维修及租赁费 6.32 万，培训费 0.08 万，劳务费 142.4 万，委托院校组织考务及其他支出 149.7 万。

2023 年，我办在市委、市政府、市人社局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市人社局“十四五”总体规划，紧密结合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和 2023 年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我办努力推进人事与技能考试工作，各项工作有序安全开展。在公务员招录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等考务工作中，我市连续 12 年实现零投诉、零事故、零失误的“三无”目标，得到了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和社会各界的良好反响。全年共组织全国全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21 项，考生人数 14584

人，33922 人次；广东省考试录用公务员招录笔试，考生人数 19343，44263 人次；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15409 人，获证 12596 人。全年开展现场督导 26 批次，共组织专项职业能力考核 70 批次，报考总人数 2631 人，获证 2301 人。

我办对各类专技考试、公务员考试、职业技能服务指导工作支出严格按照市财政项目支出的会计科目详实列支，没有发生错报、漏报、虚报、瞒报等现象，同时也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的执行落实情况及年度结转。自评报告基础资料原始真实、清晰，支出合理、规范，没有发生错报、漏报、虚报、瞒报等现象。绩效目标及其实现情况明确。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我办各项决策均按照省人社厅、教育厅、公安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3 年度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发〔2023〕6 号）、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3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组通〔2022〕35 号）以及省人社厅《2023 年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等文件要求执行，项目决策有依有据、合法合规。

我办以“安全考试”为前提，以提升考场安全为落脚点，聚焦化解系统性风险，坚持高标准、严要求，落实落细各项考务工作，有序、有质、安全地完成了本年度人事考试的考务工作。我办以“科学考试”为前提，落实“安全考试”理

念，抓好重点环节落实到位，周到细致地做好考务、考场、考生、试卷等安全保障，各部门科学、有序、规范开展工作，各项考试顺利进行。我办为打击高科技作弊现象，严格“五位一体”的信息化反高科技作弊，推进信息化考场建设。考试时，考场反高科技作弊由人脸识别检测通道检测、监考员金属探测仪探测、考场手机信号屏蔽仪屏蔽、无线电监测车监测、巡考员“监考大师”监听等五部分组成，考试安全性进一步提升，公平性得到保证。今年我办第一次协助市委组织部组织选调优秀大学毕业生面试工作和第一次主办广东省公务员招录面试工作，我办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明确相关责任，狠抓工作落实，两项面试工作顺利进行，各个环节规范有序、安全平稳、公平公正。我办着力强化技能评价基础性建设，推动评价工作新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国、省、市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工作，以推进人社重点工程为龙头，以夯实技能评价基础为重点，推进职业技能评价工作稳步发展。我办努力夯实技能人才评价基础，保障职业技能评价工作健康发展。按照省厅下达我市新增获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的任务目标，我办积极鼓励全市院校、企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深入现场密切指导，大力培养认定队伍，稳步推进认定工作。一是以提升学生就业能力为出发点，积极推动院校认定工作。目前已备案的7家院校已基本覆盖全市公办职业院校及技工学校，我市专门成立院校指导专家队伍，以技工院校为起点，以点带面，带动职

业院校参与认定工作，深入院校做好政策宣讲员、工作指导员。二是以提高企业员工技能为着重点，努力推动企业高技能认定工作。我办派遣专人多次深入市高新区、源城区龙岭工业园、临江工业园、紫金县工业园等地，联合高新区相关部门，积极走访全市中大型企业，宣传政策，密切指导企业理解政策、备案申请、认定组织、证书制作等流程。截止目前共备案企业 18 家。三是以健全技能人才多元评价体系为突破点，试点推进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我办高度重视社评机构监管工作，坚持“轻放”+“严管”的原则，对考前安排、考试过程、考后复核等关键环节加强协调及监管，稳步有序推进社评认定工作。全年开展现场督导 26 批次。同时对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流程、证书数据上报等作出具体要求，进一步完善细化认定相关程序，多管齐下、多措并举，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努力夯实基础，保障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健康发展。为助力“粤菜师傅”“南粤家政”“广东技工”“农村电商”等重点工程，各县（区）以专项能力考核为主要工作任务，主要开展包含客家风味菜烹饪、客家风味点心制作、妇婴护理、网商运营等项目，同时我市继续坚持狠抓考试质量，派遣现场质量督导，进一步强化各项考务环节，规范考务流程。

在财务工作中，我办严格按照《会计法》和《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根据实际拨入的、发生的会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

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法规，所发生的各项会计事项均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依据《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确保数据真实、完整。在安排经费支出时，分轻重缓急，即保证常规工作的需要，又保障重点支出所需，即体现实际工作需要，又考虑财力可能，合理安排支出。

根据我办工作实际，在建立并实施内部监督和控制过程中，建立了经费支出管理，授权审批，财产清查等相关内部管理。在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的同时，相关人员在工作过程中严格遵守规章制度，有效地实施了内部监督和控制，保证了会计工作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单位财产的安全，加强了对各项资产的监督和管理，杜绝了各种漏洞的发生，达到了以下三点要求：

- 1、明确了记账人员与审批人员，经办人员的职责权限，使其相互分离，相互制约，以确保责任，防止舞弊，各项款及事项得以有序进行。

- 2、明确了财务收支审批程序和审批人的职责和权限，规范了各项资金的使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 3、明确了经费支出的开支范围和标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控制经费支出，杜绝了浪费现象的发生。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根据河源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河财绩〔2024〕4 号）文件精神，我办高度重视，业务分管领导迅速组织研究有关工作，由牵头部门联合财务科及涉及绩效评价项目的运营方组成自评工作小组，认真细致地开展自评工作。我办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既定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从过程、产出、效益三方面对 2023 年考试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得分 89.91 分，自评等级为良。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2023 年考试业务工作经费 400 万。指标下达 381.75 万，实际拨付 381.75 万，主要用于以下几方面：一是设备购置，含软、硬件设备购置；二是各项考试开支，如考务工作人员劳务费、参加省考试局会议的差旅费、考试设备维修维护费、保密室维修维护费、试卷印刷运送费、阅卷费、考务培训、考场布置、考试用品及其他费用。2023 年全年服务考生 93594 人次。我办以提升考场安全为落脚点，创新做法，精心谋划，全方面加强考场安全防范，提高考务品质，优化考试环境。以安全考试为前提，严格实行“最后 50 米”试卷安全。以科技化、信息化为手段，强化考场“五位一体”反高科技作弊。以细化考务培训为基础，从培训开始主动降低考务风险。以规范鉴定作支撑，继续夯实职业技能鉴定基础。以创新发展作动力，积极推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确保各类考试顺利开展，具体措施有：考前精心策划，早部署早谋划安排，优化资源，不断创新。考试前期我办内部人员开展工作会议，

制定详细的考务方案，布置好人员分工安排，落实责任，对考试期间情况进行测评、监督。考后实施工作总结，全面提高考务质量和效益。2023 年考试业务工作经费的绩效指标完成 89%。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人员不足问题。我办对应省人事考试局、省技能中心、省厅职建处等省厅多个单位和处室，协调市直组织、纪检、公安、保密、财政、经信和五县一区多个部门和单位，人手明显不足。人事考试报考人数近年大幅增加，特别是在一些重大考试上，例如公务员考试、事业单位招聘考试，因考生人数逐年增加，考点数已达 8 个，我办平均每个考点只有不到 2 人对接，人手抓襟见肘。而近年来，推进人社三项工程及重点工程工作中，省下达至局里的人数任务目标，相关重要指标需要通过市考试办开展职业技能评价人数为数据支撑，一年 52 周，市考试办超过 40 周的周六日都在开展职业技能评价工作。

（二）经费不足问题。市考试办聘用人员中 3 名由财政拨款，3 名单位自筹。由于职业资格改革，取消报考职业技能鉴定收费，同时财务制度的改革，办公经费逐年压减，所拨费用已不足以支付聘用人员的工资福利。省里增加下放考试 13 项，且受就业形势、考试规模、高科技作弊等因素影响，在原有组织考试规模的前提下，在多方面的投入都有所

增加，而考试费用预算只有 400 万，存在较大缺口。

（三）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存在的问题。经深入走访及政策宣传，企业普遍参与积极性不高，一是部分大型企业站在企业的立场考虑，认为员工参与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获证后离职，会导致人才流失。二是社会个别企业高度关注资金补贴政策，以获取补贴资金为主要动力开展认定工作，且我市缺乏充足的配套资金。

（四）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认定工作存在的问题。一是省级部门批复我市的社会认定机构、职业（工种）、级别较少，范围较窄，难以满足当前的社会需求。二是部分基于民办机构设立的机构，监管难度较大，除现场监管外，缺乏严而有效的手段。同时我市认定工作缺乏财政预算支持，监管形势更加严峻。

（五）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资金来源问题。2022 年以来，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补贴无法申领，且该项工作未纳入财政预算，缺乏资金来源，无法支付考场、耗材及考务人员等费用，导致我市该项业务趋近停摆。

下来，我办将按照资金预算绩效管理目标要求进一步做好人事与技能考试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安全开展。

（一）加强考试基础建设，更新考试设备。为更好保障单位办公及考试组织实施，我办亟需更新考试设备设施：一是增加反高科技作弊设备投入，随着高科技作弊仪器愈发先进以及考生人数的增加我办现有反作弊仪器在数量和质量

都需要提高。二是新建考试办电脑机房，为人事考试机考做好硬件设施准备。三是跟财政、教育等部门沟通，加快学校考点监控设备安装，满足大规模考试的设备需求。

（二）加强单位人员队伍建设。由于就业压力增加，人事考试报名人数增加，考点考场数越来越多，考试办人手严重不足，考务准备工作量大，而且要求高，时间紧，各岗位人员周末放弃休假，全员加班参与考务工作中，仍感觉力有不逮，长此以往存在较大风险隐患，迫切需要增加人员。

（三）积极争取完成高技能人才认定任务目标。鼓励院校动员符合报考条件学生参与报考，协调企业已完成中级认定的员工参与高级工及以上的晋级评价。

（四）探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特色模式。积极促进我市企业与职业院校、社会评价机构合作，共同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将试点企业培训标准融入院校、社会评价机构，院校、社会优秀人才纳入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队伍，破除屏障，规范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发展。同时计划面向全市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预征集工作。

（五）争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监管资金支持。建议省级部门联合财政部门出台文件，为争取本级财政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监管工作支持，进一步加强监管手段，保障认定工作稳定发展。

（六）出台相关考务费用标准文件。我市一直没有关于

考务费发放的相关文件依据，相关单位如，组织部、财政局、教育局等费用发放标准不一，造成考务工作开展存在阻碍，急需跟组织部、财政、教育、发改等部门沟通，出台考务费用的发放文件，明确发放范围，发放标准。